

库尔勒市公安局电脑耗材

采购合同

甲方：库尔勒市公安局

住所：

法定代表人：

乙方：新疆日晟优创商贸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库尔勒市萨依巴格辖区人民东路一州

大酒店旁七星通力大厦一栋四层A-4号

法定代表人：刘爱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向乙方采购事宜，经协商一致后，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乙方所供货物应当为全新、完好、无质量瑕疵，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行业标准。

第二条 合同价款

合同总金额（大写）：肆拾万元整

（小写）：¥400000

合同价款为固定不变的，包含乙方将货物运至甲方指定交货点并交付甲方之前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税金、包装费、运输费、保险费、仓储费、等）及后续检验、保修和售后、技术服务等费用。

第三条 付款方式

- 3.1 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
- 3.2 乙方向甲方提交下列文件资料，经甲方审核无误后支付采购金额。

（1）经甲方确认的发票

（2）经甲乙双方确认签署的《验收报告》

（3）以实际供货数量按月支付货款。



第四条交货及验收

- 4.1 自接到供货通知后 24 小时内完成配货，7 天内完成送货。并按甲方要求送到甲方指定地点。
- 4.2 甲方应当在到货后的 3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验收。货物验收时，甲乙双方必须同时在场，双方共同确认货物与本合同规定的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数量质量、技术参数和性能等是否一致。
-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进行免费更换，并承担与更换相关的运费、保险等一切费用。对于验收合格的货物，由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
- 4.3 货物验收包括：货物包装是否完好，产地、生产厂家名称、品牌、型号、规格、数量、外观质量、配置、内在质量，以及调试运行是否达到“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效果。
- 4.4 货物达不到本合同“第一条合同文件”规定的数量、质量要求和运行效果，甲方有权拒收，并可以解除合同；由此引起甲方损失及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 4.5 双方确认，由乙方负责与承运人签订从装运地至目的地的运输合同，运费、保险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4.6 乙方在货物运输、装卸、搬运过程中产生的人身、财产损失均由乙方自行承担。
- 4.7 货物送至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并由甲方验收前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 4.8 乙方交货时应将货物的配置清单、用户手册、保修手册、原厂保修卡、货物合格证、资料及配件的商检证明等资料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货物配套资料的，视为未按合同约定交货，乙方必须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按逾期交付承担违约责任。

第五条项目管理服务

乙方应组建技术熟练、称职的团队全面履行合同，并指定不少于一人全权负责本项目的商务服务，以及货物安装、调试、咨询、培训和售后

等技术服务工作。乙方应确保指定的项目负责人具有完成本合同技术服务工作应具备的相关行业技术资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随意更换项目负责人。若项目负责人不能完成本项目的商务服务及技术服务工作乙方应当依照甲方要求更换项目负责人。

第六条质保期、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

6.1 质量保证期为自货物通过最终验收之日起12个月。若国家有明确规定的质量保证期高于此质量保证期的，执行国家规定。

6.2 在货物质保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质量(含环保节能要求)、材料和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并解决存在的问题。

6.3 对不符合本合同第四条规定要求的货物应立即进行调换，调换本身并不影响甲方就其损失向乙方索赔的权利。

6.4 货物安装调试完成后，乙方应继续向甲方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应当由专门队伍从事此项工作，并提供全天候的热线技术支持服务，应当对甲方所反映的任何问题在2小时做出及时响应，如果问题还未解决，维修人员应在4小时内到达现场。

6.5 乙方负责货物及主要部件、配件维修更换。质保期内，乙方对货物(人为故意损坏除外)提供全免费保修或免费更换;质保期后，收取维修成本费(备品备件乙方应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优惠价格提供)

第七条违约责任

7.1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在得到甲方通知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采取补救措施，逾期仍未采取有效措施，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造成的损失;同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

7.2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拒付货款的，甲方应向乙方偿付拒付货款5%的违约金。

7.3 乙方无正当理由由逾期交付货物的，每逾期1天，乙方向甲方偿付逾期交货部分货款总额的1%的违约金。如乙方逾期交货达30天，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解除合同的通知自到达乙方时生效。在此情况下，乙方给

甲方造成的实际损失高于违约金的，对高出违约金的部分乙方应予以赔偿。

7.4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的期限向乙方支付货款的，每逾期!天甲方向乙方偿付欠款总额的 1 %违约金，但累计违约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 5%。

7.5 其它未尽事宜，以《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为准，无相关规定的，双方协商解决。

第八条不可抗力条款

甲、乙方中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按时或完全履行合同的，应及时通知对方，并在 3 个工作日内提供相应证明。未履行完合同部分是否继续行、如何行等问题，可由双方初步协商，并向主管部门和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报告。确定为不可抗力原因造成的损失，免予承担责任。

第九条保密义务

9.1 任一方对基于本合同而知悉的对方秘密信息均负有保密义务。除相对方书面同意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外，双方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泄露、披露或公开该信息。本合同项下所称秘密信息是指披露方以任何形式向接受方披露的或接受方因本合同而得知或与业务相关的任何信息。上述“秘密信息”应包括但不限于本合同所有条款、知识产权、技术诀窍、调研结果、商业秘密、数据库；财务信息（包括成本、利润和销售）；市场策略；客户名单；提案与合同；披露方内部管理程序等。秘密信息不包括：

1. 在披露时或披露前已为公众所知晓的信息或资料； 2. 能证明从披露方获得相关信息时接受方已经熟知的资料或信息； 3. 由第三方合法提供给接受方的资料或信息。

9.2 本合同项下保密义务的期限不受本合同履行期限的限制。

9.3 如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致使另一方秘密信息泄露的，则泄密方应承担本合同金额 20%的违约责任；一方泄密造成严重后果的，另一方

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并书面通知泄密方。因泄密给相对方造成的一切损失，由泄密方负责赔偿。

第十条 争议解决

10.1 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10.2 在解释或者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应通过协商方式解决。

10.3 经协商不能解决的争议，双方可选择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

10.4 在法院审理和仲裁期间，除有争议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可以履行的仍应按合同条款继续履行。

第十一条 其他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49 条规定的，经双方协商，办理政府采购手续后，可签订补充合同，所签订的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1.1 本合同本合同一式 陆 份，甲方 伍 份、乙方 壹 份，自双方签字、盖章时即可生效，每份均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11.2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并签订书面补充协议。若补充协议与本合同规定不一致的，则应以补充协议的相关约定为准。未经对方事先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修改本合同。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为 壹 年。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如遇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甲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码:



新疆日晟优创商贸有限公司

91652801M8EFGFGJW5E

地址:

新疆巴音郭楞蒙古自治州
库尔勒市萨依巴格辖区人
民东路一州大酒店旁七星
通力大厦一栋四层A-4号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
人:



联系人:

联系人: 李晓燕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841000

电话:

电话: 18997600800

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司库尔勒人民东路(兵团)

开户银行:

支行

开户名称:

新疆日晟优创商贸有限公
司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30769301040006200

开户账号:

年 月 日

3、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公章）：新疆日晟优创商贸有限公司
 项 目 编 号/包号： 0634-254XZBZZH053 第一包

序号	名称	品牌	制造商	单位	单价	备注
1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65.80	
2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41.00	
3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4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65.80	
5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41.00	
6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7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65.80	
8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41.00	
9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10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65.80	
11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41.00	
12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13	墨水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03.40	
14	色带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4.10	
15	色带架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8.20	
16	色带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1.28	
17	色带架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3.50	
18	墨水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03.40	
19	墨水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03.40	
20	墨水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03.40	
21	墨水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03.40	
22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47.00	
23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24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47.00	
25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26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65.80	

27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28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65.80	
29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20.32	
30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69.20	
31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47.00	
32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33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69.20	
34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65.80	
35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36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69.20	
37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65.80	
38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39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65.80	
40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41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65.80	
42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25.60	
43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53.80	
44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329.00	
45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69.20	
46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507.60	
47	碳粉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65.80	
48	硒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44.40	
49	定影膜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69.20	
50	鼠标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47.00	
51	内存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06.80	
52	固态硬盘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300.80	
53	硬盘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319.60	
54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44.40	
55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63.20	
56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44.40	
57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244.40	

58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300.80	
59	套鼓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1034.00	
60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357.20	
61	粉盒	拓威	珠海市拓威科技有限公司	个	338.40	
	合计：壹万零玖佰叁拾贰元贰角				10932.2	

注：1.“分项报价”不能超过最高限价单价。
须按照谈判文件第三部分（所参加的包号）内容进行逐项填写，不得缺项漏项。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6528010123432